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本公告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QUALI-SMART HOLDINGS LIMITED

滉達富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48)

中期業績

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財務摘要

- 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入約為507.0百萬港元，相當於較截至201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522.6百萬港元減少3.0%。
- 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約為52.1百萬港元，相當於較截至201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57.8百萬港元減少9.9%。
- 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虧損約為0.4百萬港元，而截至201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則錄得利潤約16.8百萬港元。本期間之虧損主要源自資訊科技分部之綜合淨虧損約7.3百萬港元及資訊科技分部之無形資產攤銷約4.4百萬港元；本期間的融資成本增加至4.2百萬港元而上期間為2.0百萬港元，當中包括承兌票據及可換股票據的實際利息分別為0.6百萬港元及1.9百萬港元而上期間則為無。
-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

* 僅供識別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507,031	522,565
銷售成本		(454,923)	(464,740)
毛利		52,108	57,825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4,234	5,361
銷售開支		(15,809)	(13,170)
行政開支		(37,594)	(26,807)
衍生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5	3,726	—
融資成本	6	(4,231)	(2,025)
除所得稅開支前利潤	5	2,434	21,184
所得稅開支	7	(2,803)	(4,423)
期內(虧損)/利潤		<u>(369)</u>	<u>16,761</u>
於過後期間可能會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764)	17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1,133)</u>	<u>16,778</u>
應佔(虧損)/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366)	16,761
非控股權益		(3)	—
		<u>(369)</u>	<u>16,761</u>
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130)	16,778
非控股權益		(3)	—
		<u>(1,133)</u>	<u>16,778</u>
每股(虧損)/盈利	8		
— 基本(港仙)		(0.12)	6.81
— 攤薄(港仙)		(0.12)	6.7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201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1,049	128,451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7,157	7,520
商譽		51,759	51,759
無形資產		81,000	85,395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	9	20,000	–
遞延稅項資產		1,756	1,756
非流動資產總額		<u>282,721</u>	<u>274,881</u>
流動資產			
存貨	10	144,321	133,160
貿易應收款項	11	245,988	74,62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2	30,085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107	1,676
衍生金融資產		8,866	5,140
可收回稅項		–	85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2,976	67,170
流動資產總額		<u>534,343</u>	<u>282,620</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3	182,045	44,603
預收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3,433	42,589
計息銀行借款	14	87,734	52,772
衍生金融工具	15	744	161
應付所得稅		2,619	–
流動負債總額		<u>306,575</u>	<u>140,125</u>
流動資產淨值		<u>227,768</u>	<u>142,49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10,489</u>	<u>417,376</u>

	附註	於201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14	30,200	33,600
承兌票據		20,650	20,089
可換股票據		53,087	51,189
遞延稅項負債		13,576	14,302
		<u>117,513</u>	<u>119,180</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17,513</u>	<u>119,180</u>
資產淨值		<u>392,976</u>	<u>298,196</u>
權益			
股本	16	250	224
儲備		392,138	297,381
		<u>392,388</u>	<u>297,605</u>
非控股權益		588	591
		<u>392,976</u>	<u>298,196</u>
權益總額		<u>392,976</u>	<u>298,196</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匯兌儲備	其他儲備	購股權儲備	可換股票據權益儲備	保留盈利	建議股息	總計	權益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於2015年4月1日(經審核)	224	163,406	9,271	799	4,861	2,100	2,223	42,725	71,996	-	297,605	591	298,196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的交易 (附註17)	-	-	-	-	-	-	4,218	-	-	-	4,218	-	4,218
行使購股權(附註17)	3	4,342	-	-	-	-	(1,150)	-	-	-	3,195	-	3,195
配售新股所得款項(附註16(b))	23	88,477	-	-	-	-	-	-	-	-	88,500	-	88,500
期內虧損	-	-	-	-	-	-	-	-	(366)	-	(366)	(3)	(369)
其他全面收入	-	-	-	-	-	-	-	-	-	-	-	-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764)	-	-	-	-	-	(764)	-	(764)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764)	-	-	-	(366)	-	(1,130)	(3)	(1,133)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51	-	-	-	-	(51)	-	-	-	-
於2015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u>250</u>	<u>256,225</u>	<u>9,271</u>	<u>850</u>	<u>4,097</u>	<u>2,100</u>	<u>5,291</u>	<u>42,725</u>	<u>71,579</u>	<u>-</u>	<u>392,388</u>	<u>588</u>	<u>392,976</u>
截至201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於2014年4月1日(經審核)	187	104,048	9,271	696	4,835	2,100	93	-	84,362	4,800	210,392	-	210,392
已付末期股息	-	-	-	-	-	-	-	-	-	(4,800)	(4,800)	-	(4,800)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	-	-	-	-	-	-	1,114	-	-	-	1,114	-	1,114
配售新股所得款項	37	59,963	-	-	-	-	-	-	-	-	60,000	-	60,000
配售新股發行開支	-	(605)	-	-	-	-	-	-	-	-	(605)	-	(605)
期內利潤	-	-	-	-	-	-	-	-	16,761	-	16,761	-	16,761
其他全面收入	-	-	-	-	-	-	-	-	-	-	-	-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17	-	-	-	-	-	17	-	17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17	-	-	-	16,761	-	16,778	-	16,778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63	-	-	-	-	(63)	-	-	-	-
宣派中期股息	-	-	-	-	-	-	-	-	(8,640)	8,640	-	-	-
於2014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u>224</u>	<u>163,406</u>	<u>9,271</u>	<u>759</u>	<u>4,852</u>	<u>2,100</u>	<u>1,207</u>	<u>-</u>	<u>92,420</u>	<u>8,640</u>	<u>282,879</u>	<u>-</u>	<u>282,879</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41,737)	(66,51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42,857)	(12,543)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u>120,176</u>	<u>108,528</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	35,582	29,470
於4月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7,170	75,24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率變動的影響	224	(5)
於9月30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u>102,976</u></u>	<u><u>104,705</u></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資料

滉達富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2年3月14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荃灣海盛路3號TML廣場19樓C座。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股份（「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期簡明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中期簡明財務報表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但已經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轄下的審核委員會審閱。

中期簡明財務報表未包括所有於年度財務報表內要求之所需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2015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 編製基準

除誠如2015年度財務報表附註2所詳述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及詮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本期間已生效外，編製中期簡明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2015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採納上述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期內中期簡明財務報表的會計政策產生重大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由最高經營決策人審閱用於作出戰略決策的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最高經營決策人主要根據對各營運單位（此為本集團組織之基準）營運表現的評估而考慮業務表現。各營運單位是根據所交付或提供的貨品或服務的種類而區分。以下概要描述本集團各可報告分部的營運：

- 製造及銷售玩具；及
- 數碼出版、移動及網絡應用程式解決方案

(a) 可報告分部

管理層根據分部業績(即各經營分部直接應佔的收入、收入及收益、成本及開支淨額)之計量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因中央行政成本並無納入最高經營決策人用於評估分部表現之分部業績計量，故並無分配至經營分部。

以下為按可報告分部作出的本集團期內收入及業績之分析：

分部收入及業績

	製造及 銷售玩具 千港元	數碼出版、 移動 及網絡應用 程式解決方案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期間			
外部收入	<u>505,845</u>	<u>1,186</u>	507,031
分部利潤／(虧損)	<u>17,909</u>	<u>(7,330)</u>	10,579
企業收入 －其他			26
中央行政成本			(13,42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 已變現虧損淨額			(55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 未變現收益			947
衍生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			3,726
衍生金融工具之收益淨額			<u>1,134</u>
未計所得稅開支之利潤			<u>2,434</u>
截至2014年9月30日止期間			
外部收入	<u>522,565</u>	<u>—</u>	522,565
分部利潤	<u>26,368</u>	<u>—</u>	26,368
企業收入 －其他			2
中央行政成本			(6,816)
衍生金融工具之收益淨額			<u>1,630</u>
未計所得稅開支之利潤			<u>21,184</u>

分部利潤／(虧損)指在未分配企業收入、衍生金融工具之收益淨額、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及中央行政成本之情況，各分部所賺取之利潤或(虧損)。此乃向最高經營決策人呈報的資料，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

分部資產

除遞延稅項資產、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預付款項、可收回稅項、衍生金融資產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可報告分部。

	於201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製造及銷售玩具	518,394	343,049
數碼出版、移動及網絡應用程式解決方案	133,986	138,666
分部資產總額	652,380	481,715
未分配	164,684	75,786
綜合資產	817,064	557,501

分部負債

除衍生金融工具、承兌票據、可換股票據、應付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負債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可報告分部。

	於201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製造及銷售玩具	332,160	172,481
數碼出版、移動及網絡應用程式解決方案	1,257	1,083
分部負債總額	333,417	173,564
未分配	90,671	85,741
綜合負債	424,088	259,305

其他分部資料

計量分部利潤／(虧損)或分部資產時計入的金額：

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期間

	製造及 銷售玩具 千港元	數碼出版、 移動 及網絡應用 程式解決方案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4,697	-	4,69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368)	(138)	(9,506)
預付租賃付款攤銷	(100)	-	(100)
無形資產攤銷	-	(4,395)	(4,395)
利息開支	(1,537)	-	(1,537)

計量分部利潤或分部資產時計入的金額：

截至2014年9月30日止期間

	製造及 銷售玩具 千港元	數碼出版、 移動 及網絡應用 程式解決方案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2,690	-	12,69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621)	-	(8,621)
預付租賃付款攤銷	(103)	-	(103)
利息開支	(1,768)	-	(1,768)

(b)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ii)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特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的資料。客戶所在地理位置乃根據提供服務或交付貨品所在地點確定。特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理位置乃根據資產(如屬物業、廠房及設備)實際所處位置確定。

(i)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北美 (附註1)	236,901	278,277
西歐		
—英國	57,452	70,392
—法國	28,327	19,833
—荷蘭	9,802	8,629
—其他 (附註2)	76,043	72,161
南美	17,608	16,571
中國及台灣	37,724	17,478
澳洲、新西蘭及太平洋島國	8,866	13,770
中美洲、加勒比地區及墨西哥	19,935	14,454
其他 (附註3)	14,373	11,000
總計	<u>507,031</u>	<u>522,565</u>

附註：

1. 北美包括美國及加拿大。
2. 其他包括德國、比利時、意大利、愛爾蘭和西班牙。
3. 其他包括香港、非洲、印度、日本、韓國、地中海地區、俄羅斯和東南亞。

(ii) 特定非流動資產

	於201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中國大陸	57,098
香港	71,108	73,102
總計	<u>128,206</u>	<u>135,971</u>

(c)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主要客戶(每名客戶佔本集團的收入為10%或以上)的收入載列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A客戶	188,385	143,124
B客戶	79,081	114,823
C客戶*	—	74,104
D客戶	88,373	59,253

* 客戶於本集團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期間的收入貢獻少於10%。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亦即本集團的營業額，指已售貨品扣除退貨撥備及貿易折扣後的發票淨值。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銷售貨品	505,845	522,565
數碼出版、移動及網絡應用程式解決方案	1,186	—
	<u>507,031</u>	<u>522,565</u>
其他收入及收益		
模製收入	1,456	2,704
衍生金融工具的淨收益	1,134	1,63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 已變現虧損淨額	(553)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 未變現收益	947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4	4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2)	97
其他	1,248	926
	<u>4,234</u>	<u>5,361</u>

5. 除所得稅開支前利潤

本集團的除所得稅開支前利潤乃在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的成本	454,923	464,74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372	8,621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的攤銷	100	103
無形資產的攤銷	4,395	—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工資及薪金	19,654	20,810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的開支	2,735	985
退休金計劃供款	1,774	1,982
其他福利	1,828	2,638
	<u>25,991</u>	<u>26,415</u>
向合資格人士(不包括僱員及董事)以權益 結算的股份支付的開支	1,483	129
衍生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3,726)	—
核數師薪酬	919	500
有關土地及樓宇的經營租賃費用	1,008	1,172

6. 融資成本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墊款及其他借款的利息：		
—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1,375	1,768
— 非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396	257
— 承兌票據	562	—
— 可換股票據	1,898	—
	<u>4,231</u>	<u>2,025</u>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已就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16.5%的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2014年：16.5%)。其他地方應課稅利潤的稅項已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地的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於中國經營業務的附屬公司就其應課稅利潤適用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率為25%(2014年：25%)。

期內所得稅開支的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香港 期內稅費	2,621	4,212
即期－中國 期內稅費	182	211
期內所得稅開支總額	<u>2,803</u>	<u>4,423</u>

期內之所得稅開支與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所呈列之除所得稅開支前利潤對賬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所得稅開支前利潤	<u>2,434</u>	<u>21,184</u>
按適用稅率16.5%計算的稅項(2014年：16.5%)	402	3,495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業務的一間附屬公司 不同稅率的影響	31	47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904)	(309)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2,305	1,119
未確認稅務虧損的稅務影響	493	—
未確認暫時性差異的稅務影響	476	71
所得稅開支	<u>2,803</u>	<u>4,423</u>

於2015年9月30日，並無就為3,315,000港元（2014年：430,000港元）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原因是有關金額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由於無法預測未來利潤來源，因此並無就5,061,000港元（2015年3月31日：2,073,000港元）的未動用稅務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動用稅務虧損可無限期結轉。此外，於2015年9月30日，並無就本公司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未匯出盈利作出遞延稅項負債撥備相關之暫時性差異總額約為7,282,000港元（2015年3月31日：6,816,000港元）。原因是董事認為，該附屬公司將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分派其於2008年1月1日至2015年9月30日累計的盈利。

8.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虧損約366,000港元（2014年：利潤16,761,000港元）及已發行的加權平均數300,957,295股（2014年：246,032,787股）計算。

由於未行使之潛在攤薄普通股對就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期間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的影響為反攤薄，因此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期間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為相同。

截至201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就每股攤薄盈利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於2014年3月17日就購股權作出調整。每股攤薄盈利乃基於期內經調整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47,488,313股（即每股基本盈利計算中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46,032,787股並就期內購股權之攤薄之影響1,455,526股作出調整）。

由於可換股票據為反攤薄，因此對可換股票據並無攤薄影響（2014年：無）。

9.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

	於201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上市股本證券 香港，按成本列值	<u>20,000</u>	<u>—</u>

上述款項代表於香港一間私人公司的投資，該公司於香港從事經紀、投資顧問、企業融資顧問及資產管理服務。非上市可供出售的股本證券並無於活躍市場的市場報價而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地計量，故其於各報告日期按成本減去任何已識別的減值虧損計量。董事無意於報告期末出售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

10. 存貨

	於201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原材料	61,190	84,188
在製品	20,848	5,565
成品	62,283	43,407
	<u>144,321</u>	<u>133,160</u>

11. 貿易應收款項

銷售貨品的信貸期介乎發票日期起計30至75天。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以發票日期為準及未扣除減值虧損)如下：

	於201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即期至30天	151,237	34,191
31至60天	70,235	12,787
61至90天	9,739	12,374
90天以上	14,777	27,314
	<u>245,988</u>	<u>86,666</u>
減：減值虧損撥備	—	(12,046)
	<u>245,988</u>	<u>74,620</u>

被視為並無出現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	213,759	47,145
逾期少於1個月	18,695	12,843
逾期1至3個月	8,097	10,516
逾期超過3個月	5,437	4,116
	<u>245,988</u>	<u>74,620</u>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與近期無拖欠記錄的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多名與本集團維持良好付款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以往經驗，董事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計提減值撥備，原因是信貸質量並無出現重大變動且有關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加強信貸措施。

1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下為於2015年9月30日之持作買賣投資之列表：

	於201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香港之持作買賣之上市股本證券，按公允價值	<u>30,085</u>	<u>—</u>

13. 貿易應付款項

本集團一般自其供應商獲得15至60天的信貸期。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以發票日期為準)如下：

	於201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即期至30天	108,113	17,506
31至60天	15,747	10,085
61至90天	44,065	9,242
90天以上但不超過365天	12,873	6,523
365天以上	1,247	1,247
	<u>182,045</u>	<u>44,603</u>

14. 計息銀行借款

	於201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即期 有抵押 —於一年內到期償還的銀行貸款	<u>87,734</u>	<u>52,772</u>
非即期 有抵押 —於一年後到期償還的銀行貸款	<u>30,200</u>	<u>33,600</u>
計息銀行借款總額	<u>117,934</u>	<u>86,372</u>

本集團的銀行融通及其計息銀行借款通過以下方式抵押：

- (i) 本集團總賬面淨值為66,474,000港元(2015年3月31日：68,076,000港元)的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及
- (ii) 本公司的企業擔保及本公司附屬公司(即滉達實業有限公司、滉達高科製品有限公司、浩達富有限公司及金昌資本有限公司)的交叉擔保。

於2015年9月30日，即期及非即期銀行借款總額按期償還如下：

	於201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按要求或一年內	87,734	52,772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6,800	6,800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11,267	16,067
五年以上	12,133	10,733
	<u>117,934</u>	<u>86,372</u>

若干銀行融通須待滿足與本集團若干財務狀況比率有關的契諾後方可獲得，該等比率旨在維持(i)不低於某一金額的合併有形淨值；(ii)特定資本負債比率；及(iii)本集團特定貸款與估值的比率，上述三者常見於與金融機構訂立的借貸安排中。倘本集團違反有關契諾，則已提取的融通將須於要求時償還。

本集團會定期監察其有否遵守該等契諾，並認為只要本集團繼續遵守該等規定，銀行將不大可能行使其酌情權要求還款。

15.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指本集團持有的若干人民幣／美元外匯遠期合約。本集團將按經協定遠期匯率出售美元予銀行以換取人民幣。

於2015年9月30日，合約期限為13個月的未到期遠期合約的名義金額為5,000,000美元(2015年3月31日：25,000,000美元)。

外匯遠期合約的公允價值是以相關無風險利率貼現而計量，有關無風險利率須與現金流量淨額(乃將名義金額與合約遠期匯率以及估值日期至到期日的遠期匯率之間的差額相乘而計算得出)的到期時間相配合，當中假設目前的政治、法律、財政、技術和經濟條件並無重大變化。利率及匯率與目前或所預期者並無重大變化。

下表為於期／年內衍生金融工具變動的對賬：

	於2015年 9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15年 3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4月1日	(161)	—
期／年內衍生金融工具的淨收益／(虧損)	1,134	(161)
期／年內結算	(1,717)	—
	<u> </u>	<u> </u>
於9月30日／3月31日	<u><u>(744)</u></u>	<u><u>(161)</u></u>

16. 股本

法定：	附註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於2015年4月1日及2015年9月30日	(a)	500,000,000	389
		<u> </u>	<u> </u>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於2015年4月1日		288,000,000	224
認購新股	(b)	30,000,000	23
於行使購股權後發行普通股	17	3,195,000	3
		<u> </u>	<u> </u>
於2015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u><u>321,195,000</u></u>	<u><u>250</u></u>

附註：

- (a) 於2012年3月14日，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法定資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一股認購人股份按面值發行以取得現金。
- (b) 於2015年7月22日，本公司與若干認購人(屬於獨立第三方)訂立認購協議。於2015年7月28日，該認購事項完成。本公司按每股2.95港元之價格發行30,000,000股每股面值為0.0001美元的新股份。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因此增加23,000港元。認購所得款項超出已發行股本面值之差額(經扣除所產生的開支)已入賬列作股份溢價。本公司計劃所得款項淨額將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本集團業務之未來發展或董事會可能物色之其他合適投資。

17.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付款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並無變動，有關詳情披露於2014年度財務報表。

於2015年7月3日（「授出日期」），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授出13,400,000份購股權（「第二批次購股權」）。下文載列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詳情：

- (1) 所有已授出購股權的認購價為每股股份4.07港元；
- (2) 所有購股權持有人僅可按下列方式行使彼等之購股權：

購股權將分3批予以歸屬，即首30%自緊隨授出日期的第一週年後翌日起直至購股權期限最後一天；第二批30%自緊隨授出日期的第二週年後翌日起直至購股權期限最後一天；剩餘40%自緊隨授出日期的第三週年後翌日起直至購股權期限最後一天；及

- (3) 向承授人授出的所有已授出或未獲行使購股權將於2025年7月2日失效。

於2015年7月3日授出之購股權之估計公允價值為25,864,188港元。該等公允價值乃使用二項模式計算。該模式的輸入數據如下：

股份收市價	3.70港元
行使價	4.07港元
預期波幅	61.8%
預期年期	10年
無風險利率	1.87%
股息收益率	2.04%

無風險利率乃根據年期與購股權預期年期相若之香港政府債券的收益率計算。預期波幅乃根據本公司股價的歷史波幅作出估計。股息收益率乃根據本公司以往派息記錄作出估計。

以下載列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變動詳情：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2015年 9月30日的結餘	購股權授出日期	購股權期限
		於2015年 4月1日的結餘	期內行使	期內授出			
執行董事							
— 劉浩銘	1港元	2,400,000	(720,000)	—	1,680,000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3月17日至 2024年3月16日
	4.07港元	—	—	1,000,000	1,000,000	2015年7月3日	2015年7月3日至 2025年7月2日
— 黃錦城	1港元	800,000	(240,000)	—	560,000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3月17日至 2024年3月16日
	4.07港元	—	—	1,350,000	1,350,000	2015年7月3日	2015年7月3日至 2025年7月2日
— 潘栢基	1港元	500,000	(150,000)	—	350,000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3月17日至 2024年3月16日
	4.07港元	—	—	1,350,000	1,350,000	2015年7月3日	2015年7月3日至 2025年7月2日
非執行董事							
— 李敏儀	1港元	2,400,000	(720,000)	—	1,680,000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3月17日至 2024年3月16日
	4.07港元	—	—	350,000	350,000	2015年7月3日	2015年7月3日至 2025年7月2日
— 諸承譽 (附註1)	1港元	240,000	(72,000)	—	168,000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3月17日至 2024年3月16日
— 王璽 (附註2)	4.07港元	—	—	350,000	350,000	2015年7月3日	2015年7月3日至 2025年7月2日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2015年 9月30日的結餘	購股權授出日期	購股權期限
		於2015年 4月1日的結餘	期內行使	期內授出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寶榮	1港元	240,000	(72,000)	—	168,000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3月17日至 2024年3月16日
	4.07港元	—	—	350,000	350,000	2015年7月3日	2015年7月3日至 2025年7月2日
—陳兆榮	1港元	240,000	(72,000)	—	168,000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3月17日至 2024年3月16日
	4.07港元	—	—	350,000	350,000	2015年7月3日	2015年7月3日至 2025年7月2日
—朱允明 (附註3)	1港元	240,000	(72,000)	—	168,000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3月17日至 2024年3月16日
僱員	1港元	36,000	(36,000)	—	—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3月17日至 2024年3月16日
僱員	1港元	2,270,000	(681,000)	—	1,589,000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3月17日至 2019年3月16日
	4.07港元	—	—	3,400,000	3,400,000	2015年7月3日	2015年7月3日至 2025年7月2日
顧問	1港元	1,200,000	(360,000)	—	840,000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3月17日至 2024年3月16日
	4.07港元	—	—	4,900,000	4,900,000	2015年7月3日	2015年7月3日至 2025年7月2日
總計		<u>10,566,000</u>	<u>(3,195,000)</u>	<u>13,400,000</u>	<u>20,771,000</u>		

附註：

1. 諸承譽先生於2015年7月1日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2. 王墨先生於2015年11月27日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3. 朱允明先生於2015年7月6日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2015年11月2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僱員之以權益結算計劃(包括董事)	2,735	985
合資格人士之以權益結算計劃(不包括僱員及董事)	1,483	129
	<u>4,218</u>	<u>1,114</u>

購股權乃授予顧問，以表揚彼等對本集團之持續貢獻。由於管理層認為顧問及僱員所提供之服務在性質上相似，故本集團參考授予合資格僱員購股權之公允價值而計量顧問提供的服務之公允價值。

於2015年9月30日，尚未行使之首次購股權行使價為1港元，而餘下之加權平均合約年期為3.46年及8.46年(2014年：4.46年及9.46年)。於2015年9月30日，尚未行使之第二批購股權行使價為4.07港元，而餘下之加權平均合約年期為9.76年(2014年：無)。於2015年9月30日之所有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中，20,771,000份購股權並未歸屬及未獲行使(2015年3月31日：7,371,000份購股權並未歸屬及未獲行使)。期內已行使購股權於行使日期之加權平均股價為4.41港元(2014年：無)。

18. 股息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201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中期股息每股零港仙 (2014/15年：每股3港仙)	<u>-</u>	<u>8,640</u>

於2015年11月27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建議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期間不派付中期股息(2014年：每股3港仙，合共8,640,000港元)。

業務回顧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繼續增強其業務，除本身的玩具製造業務外，本集團亦於2014年12月收購名為嘉昂媒體技術集團的資訊科技業務。於2015年7月，本集團進一步實踐其多元化發展策略，成功認購高誠證券有限公司的10%股權，該公司的主要業務為經紀、提供投資顧問、機構融資顧問及資產管理服務，並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註冊持牌法團。通過此項投資，本集團把握機會提升其現時業務模式及進一步分散其業務範圍至較高增長範疇，並且在傳統OEM製造業務競爭激烈的營商環境中鞏固本身優勢。與此同時，本集團目前主要從事兩大核心業務分部：玩具OEM製造業務(「玩具分部」)和資訊科技業務(「資訊科技分部」)。

玩具分部

玩具分部是以提供OEM服務為主的玩具製造商的方式經營。本集團按其客戶的規格為彼等製造產品，而產品則由其客戶以旗下品牌出售。與去年相同，本集團的主要客戶主要包括國際著名玩具品牌。本集團的總部設於香港，生產基地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東省佛山市。

為了向客戶提供一站式開發服務，本集團向其客戶提供多元化的製造服務，當中包括設計、製辦、造模、產品驗證、多技能製造工藝、總裝及包裝。憑藉多功能生產線及多專業工程經驗，本集團有能力於其生產營運中製造類別多元化的產品，主要生產安全標準要求非常嚴格的3歲或以下幼兒玩具產品。本集團的主要製造業務包括注塑等塑料加工、鋼管成型、印刷線路板裝配等電子裝配、處理各類布絨玩具產品的車縫，以及絲印及噴油等裝飾工序。

於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期間（「本期間」），玩具分部的收入和分部利潤分別為505.8百萬港元及17.9百萬港元，較截至201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上期間」）分別減少3.2%和減少32.2%。儘管玩具分部就生產週期的高峰期僅錄得溫和的客戶銷售額下跌，惟其仍然面對極具挑戰的生產環境，其勞工成本和材料成本持續上升，令毛利率由上期間的11.1%下降至本期間的10.3%。大型成品的銷售開支上升加上模製收入下跌，亦引致玩具分部於本期間的表現倒退。

鑑於玩具分部面對嚴峻的營商環境，本集團將更為重視能夠帶來更穩定利潤率的經選定具信譽客戶，審視並簡化目前的成本結構和控制措施，務求達致最佳的營運效率和盈利能力。

資訊科技分部

於本期間，本集團設有資訊科技分部，由嘉昂媒體技術集團經營，而嘉昂媒體技術集團的業績已悉數綜合計入本集團的財務業績。資訊科技分部的收入和分部虧損分別約為1.2百萬港元和7.3百萬港元。由於收購嘉昂媒體技術集團一事於2014年12月17日（亦即上期間的結算日後）完成，故並無任何上期間的比較數字。資訊科技分部於本期間錄得的收益較預期為低，其數名客戶已修訂本身的業務計劃或押後產品的推出時間表，因而影響到資訊科技分部的表現。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收入約為507.0百萬港元，較上期間約522.6百萬港元減少3.0%。

玩具分部於本期間的收入約為505.8百萬港元，較上期間約522.6百萬港元減少3.2%。收入略減，是源自向玩具分部前五名客戶的部份銷售減少。

來自北美地區的收入下跌14.9%至本期間約236.9百萬港元，而上期間則約為278.3百萬港元，來自西歐地區的收入保持穩定，上期間約為171.0百萬港元而本期間約為171.6百萬港元，乃由於法國及其他歐洲國家的銷售增長被英國的銷售減少所抵銷。向新發展地區（即南美以及中國內地及台灣）客戶的銷售額較上期間分別大幅上升至約17.6百萬港元及37.7百萬港元，分別上升6.0%及115.4%。

資訊科技分部於本期間的收入約為1.2百萬港元。由於收購嘉昂媒體技術集團一事於2014年12月17日（亦即上期間的結算日後）完成，故並無任何上期間的比較數字。

由於玩具分部的毛利率由上期間約11.1%減至本期間約10.3%，本集團本期間的毛利減至約52.1百萬港元，較上期間減少約9.9%。

本集團本期間的淨虧損約為0.4百萬港元，上期間則錄得純利約16.8百萬港元。其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之收入較上期間減少約3.0%，導致毛利減少約5.7百萬港元、將資訊科技分部之業績綜合入賬所產生的綜合分部虧損約7.3百萬港元、收購嘉昂媒體技術集團所產生的無形資產攤銷約4.4百萬港元；為收購嘉昂媒體技術集團而發行的可換股債券及承兌票據所產生的額外融資成本約2.2百萬港元及僱員成本增加約3.1百萬港元，乃源自額外授出購股權而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的開支。

玩具分部的銷售開支主要包括運輸費及報關費。玩具分部的銷售開支由上期間約13.2百萬港元增加19.7%至本期間約15.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本期間的運輸成本及大型成品的成本增加。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支付予僱員的薪金、辦公室的租金及差餉、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以及其他行政開支。行政開支由上期間約26.8百萬港元增加40.3%至本期間約37.6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增加(主要是源自授出購股權的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的開支約3.1百萬港元)以及無形資產攤銷約4.4百萬港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模製收入、衍生金融工具的淨收益、利息收入及其他。其他收入及收益由上期間約5.4百萬港元減少22.2%至本期間約4.2百萬港元，主要由於為現有客戶製作的新模具減少而引致模製收入由上期間約2.7百萬港元減少至本期間約1.5百萬港元。上期間錄得衍生金融工具淨收益約1.6百萬港元於本期間減至約1.1百萬港元。

由於本公司於2014年12月新發行的承兌票據及可換股票據，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衍生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約3.7百萬港元，上期間則為零，此代表可換股票據的嵌入衍生工具在損益列賬的公允價值變動。

融資成本主要包括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款利息、銀行保理業務安排，以及本公司發行的承兌票據及可換股票據的實際利息。本期間的融資成本較上期間約2.0百萬港元增加110.0%至本期間約4.2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在本期間支銷本公司於2014年12月發行的可換股票據及承兌票據的實際利息約2.5百萬港元(2014年：無)。

本集團須按實體基準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於註冊成立及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產生或源自有關司法權區的利潤繳納所得稅。所得稅開支由上期間約4.4百萬港元減少36.4%至本期間約2.8百萬港元。

本集團的存貨由2015年3月31日約133.2百萬港元增加8.3%至2015年9月30日約144.3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在生產高峰期生產更多製成品以付運予客戶。存貨周轉期(計算方式為平均年/期終存貨除以年/期內銷售成本乘以365天/182.5天)由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71.6天減少22.2%至本期間的55.7天。

於2015年9月30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由2015年3月31日約74.6百萬港元增加至約246.0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其中一名前五名客戶的融資安排由保理業務安排改為付運後出口貿易銀行貸款。於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期間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計算方式為平均期／年終貿易應收款項除以期／年內收益乘以182.5天／365天)為57.7天，而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則為22.6天。

貿易應付款項由2015年3月31日約44.6百萬港元增至2015年9月30日約182.0百萬港元，主要由於購入更多原材料以支持銷售旺季的生產活動增加。

本期間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計算方式為平均期／年終貿易應付款項除以期／年內銷售成本乘以182.5天／365天)為45.5天，而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則為22.2天。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儘管本期間的經營表現，本集團繼續就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並於本期間能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致力透過進行持續的信貸評估及評估其客戶的財務狀況以降低信貸風險。為了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緊密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可應付其不時的資金需求。

於本期間，本集團主要以內部資源及銀行借款提供營運資金。於2015年9月30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約103.0百萬港元(2015年3月31日：67.2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認購新股份(定義見下文)帶來的額外資本88.5百萬港元。此外，由於在2014年12月收購嘉昂媒體技術集團，本集團錄得賬面值為20.7百萬港元(2015年3月31日：20.1百萬港元)的承兌票據及53.1百萬港元(2015年3月31日：51.2百萬港元)的可換股票據。因此，本集團的債務與權益比率(計算方式為期／年末債務結餘與期／年末權益總額之比率)約為48.8%(2015年3月31日：52.9%)。於2015年9月30日，全部銀行借款均以浮動利率計息。本集團的流動比率(計算方式為總流動資產除以總流動負債)約為1.7(2015年3月31日：2.0)。

認購新股份

於2015年7月22日，本公司與若干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內容有關按每股認購股份2.95港元之認購價認購合共30,000,000股新股份，總代價為88,500,000港元。認購事項已於2015年7月28日完成。

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88.5百萬港元，已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本集團業務之未來發展及／或董事可能物色之其他合適投資。

資產抵押

於2015年9月30日，本集團若干銀行融通及其計息銀行借款由本集團位於香港總賬面淨值為66.5百萬港元(2015年3月31日：68.1百萬港元)的物業作抵押。

或然負債

於2015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2015年3月31日：無)。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其若干辦公室物業及為若干董事提供住宿，租期介乎一年至兩年。於2015年9月30日，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約為2.1百萬港元(2015年3月31日：0.1百萬港元)，其中約1.5百萬港元(2015年3月31日：0.1百萬港元)將於一年內到期。

資本承擔

於2015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2015年3月31日：無)。

所持有的重大投資

除於附屬公司及一間非上市公司的投資外，本集團於2015年9月30日並無於任何其他公司的股本權益中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並未進行任何有關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15年8月19日、2015年11月2日及2015年11月23日之公告所提及有關高誠證券有限公司(「高誠證券」)及高誠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高誠資產管理」)之股權的已完成收購外，本集團概無收購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計劃。

外匯風險

本公司於香港的附屬公司的絕大部分交易均以美元(「美元」)及港元(「港元」)進行。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本集團並無就該貨幣面臨重大匯率風險。本公司於中國的附屬公司的營運所產生的支出或開支均以人民幣計值，令本集團面臨外匯風險。本集團已訂立本金交割遠期合約(「該等遠期合約」)，以管理因人民幣兌美元的匯率波動產生的外匯風險。

於2015年9月30日，本集團擁有一名義金額為5百萬美元(2015年3月31日：25百萬美元)的尚未到期該等遠期合約。本集團於年內實施有關外匯合約的外匯遠期合約政策。本集團進行現金流量分析、根據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政策按月持續監察及審閱外匯遠期合約。董事會已每季收到外匯風險報告以作審閱。董事會亦審閱外匯遠期合約政策以確保其與本集團的整體目標及市場內目前的金融趨勢一致。於2015年9月30日尚未到期的外匯遠期合約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名義金額	遠期合約匯率	開始日期	到期日
1份合約，買入合共5,000,000美元 等額人民幣	1美元兌人民幣6.2888元	2014年11月14日	2015年12月14日

附註：於2015年9月30日概無就該等尚未到期合約變現收益或虧損。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5年9月30日，本集團擁有合共487名僱員(2015年3月31日：501名)。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期間的總員工成本約為26.0百萬港元(2014年：26.4百萬港元)。

有關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分別定期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審閱。本集團的薪酬組合乃根據僱員的職位、職責及表現而參考其薪酬政策釐定。僱員的薪酬因其職位而異，可能包括薪金、超時津貼、花紅及其他補貼。績效評核週期因僱員職位而異。員工的績效評核每年進行，由本集團的行政總裁監察。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僱用的員工亦會根據中國的現行監管規定獲得退休金、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及其他相關保險。本公司亦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獎勵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

前景

誠如本公司2015年年報所闡述，預期本集團目前之玩具分部營運於來年將要面對嚴峻挑戰。本集團在上市後首次錄得虧損，應會令旗下玩具業務於年內作重新定位及進行合理化改革，對本集團而言，推行其業務多元化策略以提升及增強本集團的整體業務增長及表現已日益重要。

於本期間，本集團為籌集所需資金以改善本集團的營運資金水平及財務狀況，以及更充分地為本集團作準備以把握未來出現的投資機遇，而完成由投資者認購本公司新股份的事項，有關認購事項將有助進一步拓展本集團業務範疇及推行其業務多元化策略，而本集團已藉此進一步推行及實踐其多元化發展策略。

於2015年7月，本集團完成認購高誠證券的10%新股份。憑藉完成認購後高誠證券屬下饒富經驗的投資銀行專家團隊實力有所增強，以及高誠證券進一步發展的機遇和潛力，本集團決定收購高誠集團（即高誠證券及高誠資產管理）的全部股本權益（如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15年8月19日、2015年11月2日及2015年11月23日的公告所詳述），讓本集團可全面受惠於高誠集團下一階段的增長。此舉為本集團提供機會以提升其現時業務模式及分散其業務範圍至較高增長範疇。於完成該項收購後，預期本集團將能受惠於高誠集團下一階段的增長成果，而高誠集團將可擁有更高效率的集資平台。

有鑑於本集團決心提升及加強其整體業務增長及表現，本集團將繼續尋找其他合適的新機遇，務求可與其現有業務分部產生協同效應、進一步擴展及分散其業務範圍以及鞏固其現有業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作為其本身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於整個中期回顧期間，本公司已遵守守則項下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討論者除外。

守則第A.2.1條

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必須分開，且不得由一人同時兼任。自劉浩銘先生於2013年11月25日起生效調職為本公司執行主席及不再出任本集團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以來，自此本集團行政總裁職位一直空缺。行政總裁職務角色已由全體執行董事承擔。董事相信上述安排在權力及職能兩者間取得更佳平衡。

守則第A.6.7條

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6.7條規定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對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了解。王墾先生因有其他業務在身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2015年8月25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規則第3.10(1)條及第3.21條

根據上市規則第3.10條，上市發行人的董事會均必須包括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且至少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又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上市發行人成立的審核委員會必須由至少三名成員組成。

朱允明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後，董事會由七名成員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獨立非執行董事於董事會的人數減至兩名，低於上市規則第3.10條規定的最低人數。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的成員人數減至兩名，低於上市規則第3.21條規定的最低人數。

於2015年9月24日委任黃華安先生後，本公司擁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據此本公司已妥為遵守(a)上市規則第3.10條有關上市發行人必須擁有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及(b)上市規則第3.21條，當中規定上市發行人成立的審核委員會必須由至少三名成員組成，而全體成員均須為非執行董事。

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明確查詢後，所有董事於中期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一直遵守標準守則載列的規定標準。

期結後事項

於2015年11月20日進行的新股份認購

於2015年11月20日，本公司與若干投資者訂立認購協議，據此，彼等將按每股股份3.88港元之認購價認購合共40,500,000股本公司的新股份，總代價為157,140,000港元（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同日的公告）。認購股份將根據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一般授權乃根據於2015年8月28日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發行認購股份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所必需之相關開支後估計約為153.2百萬港元，將用於償還作為收購高誠證券之部份代價而發行之承兌票據、增加高誠集團的監管資本、擴大高誠集團的機構經紀業務、證券保證金融資業務及本金融資業務，以及撥作一般營運資金。

完成收購高誠證券及高誠資產管理

於2015年11月23日，本公司已分別完成收購高誠證券及高誠資產管理（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同日的公告）。高誠證券及高誠資產管理已隨之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變動

朱允明先生自2015年7月6日起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自2015年11月27日起再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王壘先生已辭任非執行董事，自2015年11月27日起生效。

委任董事

黃華安先生自2015年9月24日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先生，52歲，現為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飛尚無煙煤資源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38）之執行董事。彼亦為納斯達克上市公司中國天然資源有限公司（「中國天然資源」）（股份代號：CHNR）之董事。彼曾出任中國天然資源集團之財務主管、財務總監、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逾20年，直至2014年1月卸任。2000年12月至2006年12月，黃先生於一家從事建築材料買賣的香港上市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自1995年7月起擔任一家香港註冊會計師事務所的合夥人。1992年10月至1994年12月，黃先生曾擔任私人投資公司鴻華集團有限公司的財務副董事。自1988年7月至1992年10月，黃先生曾任職於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審計部門，向眾多業務領域的客戶提供專業審計服務。黃先生於1988年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獲得公司秘書及行政專業文憑。彼於1993年9月獲香港會計師公會認證為執業會計師，並於1999年11月成為其資深會員。彼亦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的會員。

董事資料更新

除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兆榮先生外，各董事的履歷詳情並無資料須予更新。陳先生的最新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陳兆榮先生

陳兆榮先生，51歲，於2013年1月3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分別為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陳先生於會計、稅務、財務及信託方面有逾25年經驗。彼曾自2008年12月起出任聯交所上市公司安寧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8）的執行董事並自2015年1月1日起辭任。

陳先生於1986年4月取得悉尼大學經濟學士學位。陳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執業會計師及澳門會計師公會的會員。

陳先生目前分別為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公司品創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66)及四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大自然家居控股有限公司(前稱大自然地板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83)、香港信貸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73)、國農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36)及中國金石礦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8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閱中期業績

於回顧期間，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中期報告並與管理層討論財務相關事宜(包括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慣例)。審核委員會確信，本集團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2015/16中期報告

本公告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quali-smart.com.hk)。本公司載有上市規則規定所有資料的2015/16中期報告將於2015年12月21日或前後登載於上述網站，並寄發予各股東。

承董事會命
滙達富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
劉浩銘

香港，2015年11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劉浩銘先生(執行主席)、潘栢基先生、黃錦城先生及朱允文先生；非執行董事李敏儀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寶榮先生*GBS, JP*、陳兆榮先生及黃華安先生。